



##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消費者委員會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20年4月2日第279/E211/VI/GPAL/2020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2020年3月26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0年4月3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高度關注燃油產品的供應穩定及價格變動，透過跨部門燃料監察小組（成員包括本局、能源業發展辦公室、統計暨普查局、消防局及消費者委員會）持續瞭解燃油產品供應情況以及密切監察國際油價和本地油價的變化，並發佈燃油產品入口價格，也透過不同的渠道向消費者公佈零售價格資訊，協助消費者在具充分資訊的情況下，進行各自需求的消費選擇。

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格方面，國際原油價格自今年1月起向下調整，本地燃油供應商亦自今年1月起作出8次零售價下調。無鉛汽油方面，今年1月至4月28日本地零售價由1月2日平均每公升13.05元（澳門元，下同）降至4月28日的11.43元，降幅為每公升1.62元（-12.4%）。低硫柴油方面，本地零售價由1月2日平均每公升14.37元降至4月28日的12.98元，降幅為每公升1.39元（-9.7%）。

石油氣價格方面，本澳石油氣營運商採用每三個月一次的調價模式，今年第二季度自4月19日起，各石油氣代理商陸續下調石油氣零售價，中央石油氣及瓶裝石油氣每公斤下調約2.08元。以13.5公斤瓶



裝石油氣為例，減幅約 11.2%至 12.3%，每瓶下調約 28 元，每瓶平均價約為 203 元。

本地石油氣市場有 20 多家石油氣分銷商分別經銷不同品牌的石油氣，價格及優惠各有不同。13.5 公斤罐裝石油氣價格由 184 至 217 元不等，每罐最高最低價相差達 33 元，市民可按自身需要選擇購買。

燃料監察小組持續監察燃油產品的價格變動，並透過不同渠道向消費者提供價格資訊。例如，消費者委員會適時透過網頁和手機應用程式“澳門燃料價格情報站”，發放本澳 20 個加油站的 5 個牌子無鉛、特級汽油及低硫柴油，以及 42 間家用罐裝石油氣零售商的最新價格、調整幅度及調價日期等資訊。

基於燃油產品零售價的組成除包括油品進口價外，也包括多項因素，如運輸、保險、人力資源、設備保養等方面的營運成本，因此，一些固定成本不會跟隨進口價變動。

此外，為進一步回應社會的訴求，適度增加行政當局對行業的監察能力，特區政府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法案中提議加大行政當局的權力，在商品或服務價格強烈波動或不合理高企的情況下，可以取得價格形成資訊，例如取得商品從進口至零售等各個環節的完整價格資料，以便深入研究其定價的實際情況，讓特區政府有條件進行分析研究穩定物價的政策及採取適當的行政措施。

關於優化澳門競爭制度方面，特區政府已委託學術機構進行調研。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研究報告顯示，平抑物價與制定競爭法沒有必然的關係，同時跨行業單一的競爭法不能兼顧各個行業的特殊競爭情況。本澳大部份行業沒有市場進入限制，企業自由進出市場已能促進企業之間的競爭，因此本澳應否制定跨行業單一競爭法，尚須聆聽社會各界意見和作綜合評估。

局長

戴建業

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